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汉阴县中医医院）的（汉阴县中医医院2025年第一批次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放射科医疗设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珠海普利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5人，营业收入为151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6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珠海普利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